

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正式挂牌成立

本报讯 按照《北京市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日前正式挂牌成立。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为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管理的正处级行政执法机构。据了解,改革后,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以市农业农村局名义执法,集中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由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负责相关领域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跨区域案件的查处工作。承担东城区、西城区、石景山区兽医兽药以外的农业执法工作。负责监督、指导、组织、协调各区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将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及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文明执法,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廉洁高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不断提高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效能和依法行政水平。

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将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及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文明执法,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廉洁高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不断提高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效能和依法行政水平。

北京市农业综合执法总队将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及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文明执法,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廉洁高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不断提高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效能和依法行政水平。

丰台97个扶贫支援项目全部开工

本报讯 记者从丰台区获悉,截至目前,丰台区会同受援地区确定的市、区两级97个扶贫支援项目全部开工,向4个受援地区拨付扶贫支援资金5280万元也已全部到位。

记者了解到,丰台区结对帮扶的河北省涞源县、内蒙古林西县和扎赉特旗以及青海省治多县全部脱贫摘帽。今年,丰台区克服疫情影响,开展多层次、宽领域、全方位的扶贫支援工作,向4个受援地区拨付扶贫支援资金5280万元,较去年增长10%,会同受援地区确定市级扶贫支援项目30个,区级扶贫支援项目67个。组建调度组赴林西县和扎赉特旗实地调度项目,97个项目全部开工建设。

丰台区21个街乡镇与受援地区建立42个结对帮

扶关系,社区村级建立99个结对帮扶关系,实现深度贫困乡镇和深度贫困村结对全覆盖,并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扶活动。97家企业参与“万企帮万村”行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通过实物捐赠、村企共建、用工优先等形式参与扶贫工作。

此外,丰台区还完善消费扶贫分中心建设,在位于岳各庄市场的丰台区消费扶贫分中心举办“扶贫产品五一品鉴会”、开展“消费扶贫月”等活动,在辖区范围内推动设立260个消费扶贫智能专柜。今年以来,丰台区消费扶贫金额已经达到1.58亿元。下一步,丰台区将积极与受援地区、市消费扶贫双创中心对接,在促进消费扶贫的同时丰富首都市民的菜篮子、米袋子。

昌平区建成首个智能化塑料大棚

本报讯 近日,首个智能化塑料大棚落户京郊,借助温室智能调控、省力化作业等14项农业物联网技术,技术人员可远程监测控制多个大棚环境,实现地区可复制蔬菜种植全程数字化管理。

在昌平区金六环农业园,5栋成方连片的黄瓜棚前摆放了不少智能水肥设备。棚内顶棚装有负责调控环境的风机装置,植被根部有智能水肥滴灌管道,架子周围还装有温控、环境监测等智能设备,摄像头全覆盖,实现了黄瓜生产除采收外全程电子化智能管理。

北京市农业技术推广站推广研究员王铁臣介绍,与传统蔬菜生产模式相比,智能化生产单元通过基质化栽培及营养液科学管理提高了水肥利用率,亩节水可达25立方米、节肥10公斤。通过信息网络一体化采集体系,智能大棚实现了设施内环境的

实时监测预警与调控,可为作物生长发育创造适宜的环境条件,植物保护药剂施用量降低35%。此外,农艺栽培措施的优化及省力化田管平台还大大缓解了田间劳动强度,劳动生产效率能提高25%以上。

王铁臣算了笔账,按照设备10年折旧计算,塑料大棚增加智能化生产设备平均每年一亩地增加投入4700元,但产量每年可实现增产10%,同时还可节省人工成本以及底肥投入,算下来一亩地每年可以实现节本增收至少1400元。

在“十三五”收官之年,北京市果菜团队致力于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利用试验站平台建成本市首个塑料大棚智能化生产单元,接下来将向京郊更多蔬菜生产企业园区推广,在更多蔬菜品种上应用示范,为首都“菜篮子”稳定供应提供重要支撑。

平谷局着力保障“双节”市场秩序平稳



本报讯 孟祥蕙 中秋、国庆“两节”期间,平谷区市场监管局严格履行市场监管工作职责,将全局工作人员分为24个保障组,在“两节”放假期间认真开展市场秩序保障工作。

平谷区市场监管局以米面粮油、蔬菜、畜禽肉类、鲜蛋、肉制品、乳制品、水产品、酒类、饮料、月饼、糕点等节日热销食品为重点品种,强化监督检查和抽样检验,防止不符合

食品安全标准或检测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对辖区内的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学校、养老机构和工地食堂,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加强对旅游出行高峰景区、公园内大型游乐设施和客运索道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公众聚集场所内电梯等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同时加强价格领域、广告和网络领域执法,严查市场销售长江流域

非法捕捞渔获物行为,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两节”期间,区市场监管局共出动执法人员2067人次,检查市场主体1097户次(其中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20户次,商场超市集贸市场312个次,旅游景区10个次,特种设备使用的单位16家检查电商平台、网络经营户3户次)。节日期间市场整体平稳,供应有序。

门头沟区60家品质餐饮示范店迎来“大考”

本报讯 张琪 为做好品质餐饮示范店评选验收,打赢2020年品质提升“收官战”,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会同中国烹饪协会和门头沟区食药协会组成专家组,于10月10日对全区60家品质餐饮示范店开展了评选验收工作。

验收专家采取听取汇报、查看资料、实地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全面考察各餐饮单位品质提升建设成果。首先由物业管理方就龙湖天街餐饮单位基本情况作简要介绍;随后检查组一行对品质提升示范店点位进

行实地检查,并严格按照《北京市阳光餐饮提升工程(品质餐饮企业)现场评估表》的验收标准,逐项查验核对,重点检查餐饮单位的环境卫生情况、食品安全信息公示、从业人员健康管理、量化分级评定、食品原料采购供应、阳光餐饮工程建设、疫情防控、光盘行动等方面;通过仔细摸底考核,验收组专家给予各项考核指标充分肯定及高度评价。

自今年启动品质餐饮示范店创建工作以来,门头沟区市场

监管局坚持标准、严格遴选、精准指导,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从外部环境、硬件设施、人员管理、证照公示等入手餐饮服务单位进行逐一规范,59家餐饮单位顺利通过现场验收,另有1家存在瑕疵,专家组现场指导整改并择期另行验收。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餐饮服务环节的监管力度,以创建餐饮品质示范店为抓手,督促全区餐饮街区、单位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确保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

房山区强化检疫许可确保动物产品安全

本报讯 为强化检疫许可确保动物产品安全,房山区农业农村局采取四项措施加大力度进行监管。

一是严格执行检疫许可制度,按照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规程,实施临床检查和实验室检测,严把入场监督、待宰观察、同步检疫、合格出证和无害化处理监督等关键环节,合格后出具检疫合格

证明。

二是加强动物闭环监管,推进检疫追溯管理。利用首都畜牧兽医综合执法网络智能指挥系统数据信息,查处未经指定通道进京,跨省调入非种用、乳用动物未执行24小时落地报告要求等违法行为,立案6起,罚款5000元。

三是在生猪屠宰环节严格落实“两项”制度,对屠宰场外

购的白条实施批批检测,每批次不少于5个样品,做到全覆盖、不遗漏。

四是针对边远地区、城乡结合部、村落边界等高危地区,集中力量开展私屠滥宰专项检查工作,严厉打击未取得定点屠宰证擅自屠宰猪、牛、羊、鸡、鸭的违法行为,检查隐患场所150个次,发放私屠滥宰告知及承诺书250余份。